证券代码：603739 证券简称：蔚蓝生物 公告编号：2019-006

青岛蔚蓝生物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青岛蔚蓝生物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在保证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和公司正常经营的情况下，公司拟使用闲置募集资金不超过 20,000 万元进行现金管理，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8]1961 号文核准，本公司由主承销商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采用网下向符合条件的投资者询价配售和网上向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相结合的方式，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 3,866.70 万股，发行价为每股人民币 10.19 元，共计募集资金 394,016,730.00 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347,440,291.00 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由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进行了审验，并由其出具了《验资报告》（瑞华验字[2019]37110002 号）。公司已与保荐机构、募集资金专户开户银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开设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基本情况

（一）募集资金使用计划

根据《招股说明书》，公司募集资金具体使用计划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建设期	拟投资额	募集资金使用数额
1	年产 10000 吨新型生物酶系列产品项目	24 个月	21,400.00	11,400.00
2	年产 10000 吨植物用微生态制剂系列产品项目	24 个月	19,252.00	7,247.03
3	1500 吨 / 年兽用粉剂自动化密闭式工艺调配项目	24 个月	10,000.00	10,000.00
4	蔚蓝生物集团技术中心建设项目	24 个月	6,097.00	6,097.00
合计			56,749.00	34,744.03

（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 2019 年 2 月 11 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项目总投资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额	累计投入募集资金金额	投资进度(%)
年产 10000 吨新型生物酶系列产品项目	21,400.00	11,400.00	0.00	0.00
年产 10000 吨植物用微生态制剂系列产品项目	19,252.00	7,247.03	50.00	0.69
1500 吨 / 年兽用粉剂自动化密闭式工艺调配项目	10,000.00	10,000.00	0.00	0.00
蔚蓝生物集团技术中心建设项目	6,097.00	6,097.00	0.00	0.00
合计	56,749.00	34,744.03	50.00	—

截至 2019 年 2 月 11 日，公司募集资金账户余额为人民币 35,738.29 万元。

三、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基本情况

（一）管理目的

为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的前提下，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增加资金效益，更好的实现公司资金的保值增值，保障公司股东的利益。

（二）产品种类

为控制风险，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适当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单项产品期限最长不超过 12 个月的理财产品或存款类产品。

（三）投资额度

公司拟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20,000 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四）实施方式

在额度范围内董事会授权公司管理层负责办理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或存款类产品等相关事宜，具体事项由公司财务部负责组织实施，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等规定。

（五）决议有效期

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有效，在决议有效期内公司可根据理财产品或存款类产品期限在可用资金额度内滚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现金管理到期后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四、对公司日常经营的影响

（一）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是在确保公司募投项目所需资金和保证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进行的，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有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的正常进行，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发展。

（二）通过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合理的现金管理，能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有利于进一步提升公司整体业绩水平，为公司和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五、投资风险及风险控制措施

公司购买标的为安全性高、流动性好、单项产品期限最长不超过 12 个月的理财产品或存款类产品，风险可控。

公司按照决策、执行、监督职能相分离的原则建立健全购买理财产品或存款类产品的审批和执行程序，确保现金管理事宜的有效开展和规范运行，确保资金安全。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六、专项意见说明

（一）独立董事意见

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保证募集资金的安全性高和流动性好的前提下，公司计划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20,000 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适时投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单项产品期限最长不超过 12 个月的理财产品或存款类产品。公司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进行，也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相关审批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综上所述，全体独立董事一致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20,000 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二）监事会意见

2019 年 2 月 12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监事会认为：在符合相关规定及不影响募投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正常使用的前提下，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可以增加募集资金现金收益，有利于公司和股东的利益，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的情形。上述事项也已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符合相关的法律规定。

综上所述，监事会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20,000 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3、保荐机构意见

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独立董事、监事会发表明确同意意见，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

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承诺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单项产品期限最长不超过 12 个月的理财产品或存款类产品。

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事项，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 年修订)》等相关规定要求。

本保荐机构同意公司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事项。

七、备查文件

（一）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二）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三）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四）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的《关于青岛蔚蓝生物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有关事项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青岛蔚蓝生物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 年 2 月 13 日

证券代码：603739 证券简称：蔚蓝生物 公告编号：2019-007

青岛蔚蓝生物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的自筹资金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青岛蔚蓝生物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于 2019 年 2 月 12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金额为 2,804.33 万元，符合募集资金到帐后 6 个月内进行置换的规定。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8]1961 号文核准，本公司由主承销商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采用网下向符合条件的投资者询价配售和网上向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相结合的方式，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 3,866.70 万股，发行价为每股人民币 10.19 元，共计募集资金 394,016,730.00 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347,440,291.00 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由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进行了审验，并由其出具了《验资报告》(瑞华验字[2019]37110002 号)。公司已与保荐机构、募集资金专户开户银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开设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

二、发行申请文件承诺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根据本公司披露的《青岛蔚蓝生物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本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募集资金使用计划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建设期	拟投资额	募集资金使用数额
1	年产 10000 吨新型生物酶系列产品项目	24 个月	21,400.00	11,400.00
2	年产 10000 吨植物用微生态制剂系列产品项目	24 个月	19,252.00	7,247.03
3	1500 吨 / 年兽用粉剂自动化密闭式工艺调配项目	24 个月	10,000.00	10,000.00
4	蔚蓝生物集团技术中心建设项目	24 个月	6,097.00	6,097.00
合计			56,749.00	34,744.03

若本次发行募集资金不足，不足部分公司将通过自筹资金或通过银行贷款解决。如果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位之前公司需要根据项目的实际情况先期投入，公司将以自筹资金先行投入上述项目，并在募集资金到位之后用募集资金予以置换。

三、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情况

根据《招股说明书》，募集资金到位以前，公司将根据项目需要，适当自筹资金安排项目进度，如果自筹资金来源于银行借款，募集资金到位后将优先偿还募集资金到位前该项目的银行借款。

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2019 年 2 月 12 日出具了《关于青岛蔚蓝生物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报告的鉴证报告》（瑞华核字【2019】37110001 号），截至 2019 年 1 月 9 日，公司以银行借款方式自筹资金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际投资金额为 2,804.33 万元，公司拟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前述预先投入的自筹资金，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项目总投资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额	自筹资金(银行借款)投入金额	拟置换金额
年产 10000 吨新型生物酶系列产品项目	21,400.00	11,400.00		
年产 10000 吨植物用微生态制剂系列产品项目	19,252.00	7,247.03	2,315.90	2,315.90
1500 吨 / 年兽用粉剂自动化密闭式工艺调配项目	10,000.00	10,000.00		
蔚蓝生物集团技术中心建设项目	6,097.00	6,097.00	488.43	488.43
合计	56,749.00	34,744.03	2,804.33	2,804.33

四、本次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自筹资金的董事会审议程序。

公司于 2019 年 2 月 12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的自筹资金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金额为 2,804.33 万元。公司本次募集资金的先期投入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形，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的正常进行，置换时间距募集资金到账时间未超过 6 个月，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 年修订)》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

五、专项意见说明

（一）会计师事务所鉴证意见

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于 2019 年 2 月 12 日出具了瑞华核字【2019】37110001 号《关于青岛蔚蓝生物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报告的鉴证报告》，认为：公司管理层编制的《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报告》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颁布的《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 年修订)》的有关要求编制。

（二）独立董事独立意见

独立董事认为：公司在募集资金到位前用自筹资金先期投入建设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提高了公司资金的利用率，可以使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提早竣工并投入使用，极大的缩短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建设周期，降低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风险，有利于公司的发展，有利于全体股东的利益。此次公司拟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的自筹资金，履行了必要的程序。自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到账至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自筹资金的时间未超过六个月，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 年修订版)》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符合《青岛蔚蓝生物股份有限公司章程》、《青岛蔚蓝生物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制度的规定。此次公司拟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的自筹资金后，不存在与募集资金使用计划相违背的情形，不存在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资方向、使用的情形，不会对募集资金的使用、安全性造成影响，不会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后续建设造成影响，不会对公司、全体股东的利益造成损害，利用募集资金置换出的预先投入自筹资金，可用于公司其他项目建设及补充流动资金，提高公司资金效用，为公司及全体股东创造更大价值。同意公司本次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的自筹资金的事项。

（三）监事会意见

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以募集资金 2,804.33 万元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本次置换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 年修订版)》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制度的规定。

（四）保荐机构意见

本次以募集资金置换自筹资金事项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会计师事务所出具鉴证报告，独立董事、监事会发表明确同意意见，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

本次以募集资金置换自筹资金事项距募集资金到账时间（即 2019 年 1 月 9 日）未超过 6 个月。

本次以募集资金置换自筹资金事项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 年修订)》等相关规定要求。

本保荐机构同意公司本次以募集资金置换自筹资金事项。

六、备案文件

1、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2、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3、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4、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青岛蔚蓝生物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报告的鉴证报告》；

5、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的《关于青岛蔚蓝生物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有关事项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青岛蔚蓝生物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 年 2 月 13 日

证券代码：603739 证券简称：蔚蓝生物 公告编号：2019-008

青岛蔚蓝生物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总额不超过 10,000 万元，使用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8]1961 号文核准，青岛蔚蓝生物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由主承销商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采用网下向符合条件的投资者询价配售和网上向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相结合的方式，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 3,866.70 万股，发行价为每股人民币 10.19 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347,440,291.00 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由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进行了审验，并由其出具了《验资报告》(瑞华验字[2019]37110002 号)。公司已与保荐机构、募集资金专户开户银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开设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基本情况

（一）募集资金使用计划

根据《招股说明书》，公司募集资金具体使用计划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建设期	拟投资额	募集资金使用数额
1	年产 10000 吨新型生物酶系列产品项目	24 个月	21,400.00	11,400.00
2	年产 10000 吨植物用微生态制剂系列产品项目	24 个月	19,252.00	7,247.03
3	1500 吨 / 年兽用粉剂自动化密闭式工艺调配项目	24 个月	10,000.00	10,000.00
4	蔚蓝生物集团技术中心建设项目	24 个月	6,097.00	6,097.00
合计			56,749.00	34,744.03

（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 2019 年 2 月 11 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项目总投资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额	累计投入募集资金金额	投资进度(%)
年产 10000 吨新型生物酶系列产品项目	21,400.00	11,400.00	0.00	0.00
年产 10000 吨植物用微生态制剂系列产品项目	19,252.00	7,247.03	50.00	0.69
1500 吨 / 年兽用粉剂自动化密闭式工艺调配项目	10,000.00	10,000.00	0.00	0.00
蔚蓝生物集团技术中心建设项目	6,097.00	6,097.00	0.00	0.00
合计	56,749.00	34,744.03	50.00	—

截至 2019 年 2 月 11 日，公司募集资金账户余额为人民币 35,738.29 万元。

三、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计划

根据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际使用情况，有部分募集资金将在一定时间内处于闲置状态，为合理利用募集资金，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有效降低公司财务费用，提高公司的盈利能力，并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计划的情况下，公司拟使用不超过 10,000.00 万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仅限于与公司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使用，使用期限自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到期后将及时、足额将该部分资金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公司将严格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 年修订)》、《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使用上述募集资金，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也不会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

四、本次以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计划的决策程序

公司于 2019 年 2 月 12 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分别以全票赞成通过该议案，独立董事已对本次事项发表同意意见。

五、专项意见说明

（一）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全体独立董事认为：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性补充流动资金，将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有利于解决公司经营发展过程中的资金需求，降低财务费用，优化财务指标，更好地维护公司和投资者的利益。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性补充流动资金，没有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计划相抵触，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该等事项履行了必要的程序，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 年修订)》和《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我们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 10,000 万元人民币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性补充流动资金。

（二）监事会意见

监事会认为：公司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方式和审议批准程序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规定》(2013 年修订)的相关规定；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不影响公司募集资金项目建设的资金需求以及募集资金使用计划的正常进行，不存在改变募集资金使用计划、变更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公司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不超过人民币 10,000 万元临时补充流动资金，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计算，该笔资金仅限于与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使用。

（三）保荐机构意见

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事项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独立董事、监事会发表明确同意意见，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

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事项，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及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的情形；本次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仅限于与公司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使用，不存在通过直接或者间接安排用于新股配售、申购，或者用于股票及其衍生品种、可转换公司债券等的交易的情形；本次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不超过 12 个月；截止保荐机构核查意见出具日，公司不存在前次使用募集资金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形。

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事项，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 年修订)》等相关规定要求。

本保荐机构同意公司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事项。

六、备查文件

1、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2、第三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3、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4、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的《关于青岛蔚蓝生物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有关事项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青岛蔚蓝生物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 年 2 月 13 日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开放式基金参加九州证券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为满足广大投资者的理财需求，经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九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九州证券”)协商一致，自 2019 年 2 月 13 日起，本公司旗下部分开放式基金参加九州证券申购及定期定额投资费率优惠活动。

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适用基金

编号	基金代码	基金名称
1	000032	易方达信用债债券型基金 A
2	000111	易方达纯债 1 年定期开放债券型基金 A
3	000147	易方达高等级信用债债券型基金 A
4	000205	易方达投资级信用债债券型基金 A
5	000307	易方达黄金交易型开放式基金联接基金 A
6	000404	易方达新兴成长灵活配置混合型基金
7	000950	易方达沪深 300 非银行金融交易型开放式指数基金联接基金
8	001433	易方达瑞景灵活配置混合型基金
9	001475	易方达国防军工混合型基金
10	002969	易方达丰和债券型基金
11	003358	易方达中债 7-10 年期国开行债券指数基金
12	110001	易方达平稳增长基金
13	110002	易方达策略成长基金
14	110003	易方达 50 指数基金 A
15	110005	易方达积极成长基金
16	110008	易方达稳健收益债券型基金 B
17	110009	易方达价值精选混合型基金
18	110010	易方达价值成长混合型基金
19	110011	易方达中小盘混合型基金
20	110012	易方达科汇灵活配置混合型基金
21	110013	易方达科翔混合型基金
22	110015	易方达行业领先企业混合型基金
23	110017	易方达增强回报债券型基金 A
24	110019	易方达深证 10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基金联接基金 A
25	110020	易方达沪深 30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发起式基金联接基金
26	110023	易方达医疗保健行业混合型基金
27	110025	易方达资源行业混合型基金
28	110026	易方达创业板交易型开放式指数基金联接基金 A
29	110027	易方达安心回报债券型基金 A
30	110029	易方达科讯混合型基金
31	110030	易方达沪深 300 量化增强基金
32	110031	易方达恒生中国企业交易型开放式指数基金联接基金 A 类人民币基金份额
33	110035	易方达双债增强债券型基金 A
34	110037	易方达纯债债券型基金 A
35	112002	易方达策略成长二号混合型基金
36	118002	易方达标普全球高端消费品指数增强型基金 A 类人民币基金份额
37	161117	易方达永旭添利定期开放债券型基金
38	161119	易方达中债新综合债券指数发起式基金(LOF)A
39	161125	易方达标普 500 指数基金(LOF)人民币基金份额
40	161126	易方达标普医疗保健指数基金(LOF)人民币基金份额
41	161127	易方达标普生物科技指数基金(LOF)人民币基金份额
42	161128	易方达标普信息科技指数基金(LOF)人民币基金份额

二、活动时间

费率优惠活动自 2019 年 2 月 13 日起开展，暂不设截止日期。若有变动，以九州证券相关公告为准。

三、活动内容

费率优惠活动期间，投资者通过九州证券申购或定期定额投资上述适用基金，费率折扣最低优惠至 1 折，具体折扣信息以九州证券相关公告为准；原申购费率为固定费用的，则按原申购费率执行。

上述适用基金的原申购费率参见各基金的相关法律文件及本公司发布的最新相关公告。

四、重要提示

1.本公司所管理的尚未参加本优惠活动的开放式基金及今后发行的开放式基金是否参与此项优惠活动将根据具体情况确定。本优惠活动的规则以九州证券的规定为准。投资者欲了解基金产品的详细情况，请仔细阅读各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含更新)等法律文件。

2.本优惠活动仅适用于处于正常申购期的基金产品的日常申购手续费或定期定额投资手续费，不包括基金赎回等其他业务的基金手续费。费率优惠活动期间，通过九州证券办理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投资者仅享有定期定额投资费率优惠，不同时享有申购费率优惠。

3.本公告的解释权归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所有。

五、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

1.九州证券

注册地址：青海省西宁市南川工业园区创业路 108 号

办公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安立路 30 号仰山公园东一门 2 号楼

法定代表人：魏先锋

联系人：张思思

联系电话：010-57672272

客户服务电话：95305

传真：010-57672296

网址：www.jzsec.com

2.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400-881-8088

网址：www.efunds.com.cn

风险提示：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销售机构根据法规要求对投资者类别、风险承受能力和基金的风险等级进行划分，并提出适当性匹配意见。投资者在投资基金前应认真阅读《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等基金法律文件，全面认识基金产品的风险收益特征，在了解产品情况及听取销售机构适当性意见的基础上，根据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投资期限和投资目标，对基金投资作出独立决策，选择合适的基金产品。

特此公告。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9 年 2 月 13 日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易方达标普全球高端消费品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 2019 年 2 月 18 日暂停申购、赎回、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19 年 2 月 13 日

1.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易方达标普全球高端消费品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易方达标普消费品指数增强(QDII)	
基金主代码	118002	
基金管理人名称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根据《易方达标普全球高端消费品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易方达标普全球高端消费品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更新的招募说明书》的有关规定。	
暂停相关业务的起始日及原因说明	暂停申购起始日	2019 年 2 月 18 日
	暂停赎回起始日	2019 年 2 月 18 日
	暂停定期定额投资起始日	2019 年 2 月 18 日
	暂停申购、赎回、定期定额投资的原因说明	2019 年 2 月 18 日为纽约证券交易所非交易日。
恢复相关业务的日期及原因说明	恢复申购日	2019 年 2 月 19 日
	恢复赎回日	2019 年 2 月 19 日
	恢复定期定额投资日	2019 年 2 月 19 日
	恢复申购、赎回、定期定额投资的原因说明	2019 年 2 月 19 日为纽约证券交易所交易日。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易方达标普消费品指数增强(QDII)A	易方达标普消费品指数增强(QDII)C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118002	005676
该分级基金是否暂停申购、赎回、定期定额投资	是	是

2.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 本次暂停相关业务针对本基金所有基金份额类别（A 类人民币份额基金代码为 118002，C 类人民币份额基金代码为 005676，A 类美元现汇份额基金代码为 000593）；

(2) 若境外主要市场节假日安排发生变化，本基金管理人将进行相应调整并公告；

(3) 投资者可通过本基金各销售机构及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

1)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网站：www.efunds.com.cn；

2)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客户服务热线：400 881 8088；

特此公告。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9 年 2 月 13 日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易方达标普信息科技指数证券投资基金(LOF)2019 年 2 月 18 日暂停申购、赎回、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19 年 2 月 13 日

1.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易方达标普信息科技指数证券投资基金(LOF)	
基金简称	易方达标普信息科技指数(QDII-LOF)	
基金主代码	161128	
基金管理人名称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根据《易方达标普信息科技指数证券投资基金(LOF)基金合同》、《易方达标普信息科技指数证券投资基金(LOF)更新的招募说明书》的有关规定。	
暂停相关业务的起始日及原因说明	暂停申购起始日	2019 年 2 月 18 日
	暂停赎回起始日	2019 年 2 月 18 日
	暂停定期定额投资起始日	2019 年 2 月 18 日
	暂停申购、赎回、定期定额投资的原因说明	2019 年 2 月 18 日为纽约证券交易所和纳斯达克证券交易所非交易日。
恢复相关业务的日期及原因说明	恢复申购日	2019 年 2 月 19 日
	恢复赎回日	2019 年 2 月 19 日
	恢复定期定额投资日	2019 年 2 月 19 日
	恢复申购、赎回、定期定额投资的原因说明	2019 年 2 月 19 日为纽约证券交易所和纳斯达克证券交易所交易日。

注：易方达标普信息科技指数证券投资基金(LOF)(以下简称“本基金”)场内简称为标普科技。

2.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 本次暂停相关业务针对本基金所有基金份额类别（人民币份额基金代码为 161128，美元份额基金代码为 003721）；

(2) 若境外主要市场节假日安排发生变化，本基金管理人将进行相应调整并公告；

(3) 投资者可通过本基金各销售机构及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

1)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网站：www.efunds.com.cn；

2)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客户服务热线：400 881 8088；

特此公告。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9 年 2 月 13 日